109No04-08

提案八:東榮鑫國際實業有限公司(負責人:莊智賢)於麻豆區興國段 475、487 二筆地號,申請 五層集合住宅新建工程,其中基地內通路設置之疑義,詳如說明,提請討論。(提案 人:王東奎建築師)

說 明:

- 一、本案經 109 年 5 月 18 日取得建造執照,並於 109 年 6 月 23 日(南市工管二字第 1090760824 號)收到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函「建照(雜項)執照(含變更設計)抽查審查 暨結構抽查會議」之抽查結果,並依其抽查結果辦理。(詳附件 P18-P23)
- 二、本案申請為一宗基地且一幢一棟單一出入口至指定建築線,應可免依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(以下簡稱本編)第 163 條規定設置基地內通路。
- 三、檢附建築平面配置圖詳本提案附件,敬請討論。

臺南市建築師公會意見:

- 一、本案採通案決議:
- 二、本案建築基地為袋地,僅申請壹幢集合住宅之區分所有權建築物,得免依本編第 163條規定設置基地內通路,又其停車空間數量未達50輛,其單向車道寬度應在 3.5公尺以上,本次申請基地之建築物至建築線間之基地寬度均滿足單向車道出 入通行寬度,爰本案尚非法所不許。

決 議:本案採個案決議:

本案為同一幢建築物單一主要出入口,免依本編第 163 條規定檢討設置基地內通路。